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rogressive Path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進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81)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進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最近期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預計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不超過3,200,000港元，而二零二四年同期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12,200,000港元。

董事會認為，預期溢利減少主要歸因於(其中包括)以下因素：

(i) 本期間收入較二零二四年同期約480,000,000港元減少約25%，主要由於本期間建築工程及建築機械租賃活動(尤其是與三跑道系統及啟德體育園有關的活動)減少，以及建築市場普遍低迷；及

(ii) 本期間毛利率下跌，此乃由於市場競爭激烈，對定價構成壓力並降低整體盈利能力。

由於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故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是董事會參考本集團最近期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目前可獲得的其他資料而作出的初步評估，有關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確認。務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細閱本集團本期間的中期業績公告(預期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底前刊發)。

務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進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胡永恆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包括胡永恆先生及陳德明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黃耀傑先生、李文泰先生及唐絲絲女士。